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翱捷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936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为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发行人股票称为“翱捷科技”,证券代码为688220。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评估公司合理投资价值,可比公司二级市场估值水平,所属行业二级市场估值水平等方面,充分考虑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164.54元/股,发行数量为4,183,0089万股,全部为新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836.6017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29.5713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2%。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208.2304万股已放回至网下发。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发行数量为2,885.387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1.17%;网上发行数量为669.2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9.83%。

根据《翱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投资者有效申购倍数为4.7265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发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365.5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发回拨至网下发。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发发行数量为2,529.8876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17%;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024.776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83%。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发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328865%。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月6日(T+2日)结束。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本次发行中,战略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价值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类别:

1.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合伙)限售;
2. 国联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机构投资者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 (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北京科创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美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兆泓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国承泰控股有限公司、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截至2022年1月10日(T+4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已足额认购缴款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海通创投无需缴纳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2年1月10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应缴的多余款项退回。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不含佣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限售期(月)
1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合伙	636,403	137,854,320.54	--	24
2	国联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	1,200,462	199,004,877.40	695,024.39	12
3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407,764	99,900,843.16	400,900.22	12
4	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694,731	99,502,439.74	407,512.19	12
5	上海兆泓创投(集团)有限公司	694,731	99,502,439.74	407,512.19	12
6	上海张江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403,786	79,011,983.30	296,000.02	12
7	美的控股有限公司	423,711	69,481,569.94	288,257.96	12
8	OPPO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202,268	49,761,127.60	186,764.00	12
9	兆泓创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1,877	49,599,921.46	249,950.61	12
10	张江科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07,006	149,263,578.84	760,267.98	12
	合计	6,263,713	1,003,092,157.02	4,481,339.06	--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辉环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801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港证券”或“保荐机构”)。发行人的股票简称“星辉环材”,股票代码为300834。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57元/股,发行股份数量为4,842.81万股,全部为新发行,无老股转让。本次发行以发行价格不低于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竞价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的加权平均数孰低者为底价。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定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2,140.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发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462.6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380.2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根据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下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168,20685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20%向上调整至50%的整数倍,即968.60万股)由网下发回拨至网下发。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494.01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348.8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185617796%,网上有效申购倍数为5,387.41447倍。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月6日(T+2日)结束。具体情况如下: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交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3,319,166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295,846,054.62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168,834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9,382,105.38

二、网下发新股认购情况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93,434,834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385,628,725.38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股):5,266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金额(元):292,631.62

三、网下投资者未成功缴款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获配股数(股)	应缴款金额(元)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股数量(股)	放弃认购股数(股)
1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定投资策略组合	5,266	292,631.62	0	0	5,266
	合计		5,266	292,631.62	0	0	5,266

二、网下网下发限售情况

网下发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中,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为24,934,834股,其中网下比例限售6个月的股份数量为2,496,085股,约占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数量的10.01%;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5,266股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其中527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约占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数量的10.01%。本次网下发共有2,496,612股的限售期为6个月,约占网下发发行总量的10.01%,约占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总量的5.16%。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174,100股,包销金额为9,674,737.0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总发行数量的比例为3.6%。

2022年1月10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包销资金与网上、网下发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用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电话:021-20639435、021-20639436

发行人:星辉环保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价异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22年1月6日、2022年1月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进行了书面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发现前期披露的信息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披露了《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A股股票预案》,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工作在推进,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内的重大事项。

3. 公司于2022年1月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转让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告。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目前正在履行相关资产的清算和分配工作。未来十二个月,公司如推出员工持股计划,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5. 受公司第一大客户恒大集团债务风险影响,公司持有的部分恒大商票逾期,部分项目合同无法正常履行,公司将持续关注恒大集团债务情况的变化及对公司的影响。

6.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

7. 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三、公司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说明的有关情况外,公司目前没有任何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3.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一月十日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迈威生物”、“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3889号)。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发行人股票简称“迈威生物”,证券代码为689062。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4.80元/股,发行数量为9,990,000万股,全部为新发行,无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498.5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足额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532.3382万股,占发行总量的5.33%,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966.1618万股回拨至网下发。

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发行数量为7,759.3618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2.04%;网上发行数量为1,698.3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17.96%。

根据《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4,333.57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发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945.8000万股股票由网下发回拨至网下发。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6,814.5618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2.04%;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2,643.10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7.96%。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发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3592675%。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网下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2年1月6日(T+2日)结束。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限售;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跟投机构为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服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创投”),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富诚海富迈威生物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截至2022年12月29日(T-3日),全部战略投资者已足额按时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海通创投无需缴纳新股配售佣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在2022年1月10日(T+4日)之前将战略投资者初始缴款金额超过最终获配股数对应应缴的多余款项退回。

战略投资者缴款认购结果如下:

战略投资者名称	获配数量(股)	获配金额(元)	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元)	限售期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合伙	2,473,563	99,900,992.40	0	24个月
富诚海富迈威生物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440,819	89,263,791.20	426,308.51	12个月
合计	5,323,382	189,264,783.60	426,308.51	

凡参与网下发申购迈威生物A股股票的公开募集资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持有的申购认购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

本次发行参与网下发配售号的共有3,132个账户,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对应的账户数量为314个。根据摇号结果,所有中签的最终获配账户的股票限售期为6个月。这部分账户对应的股份数量为1,999,017股,占网下发发行总量的7.90%,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5.62%。本次网下发中签的配售对象具体情况请详见“附表:网下发配售摇号中签结果表”。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数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776,702股,包销金额为27,029,229.60元,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数量占本次发行总量的比例为0.78%。

2022年1月10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据保荐承销协议将余股包销资金、战略配售募集资金与网下发发行募集资金扣除保荐承销费和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后一起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四、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23219622、021-23219496、021-23219624、021-23219904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迈威(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月10日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500.00万元至32,500.00万元,同比增加100.21%到106.56%。

2. 预计公司于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500.00万元至29,500.00万元,同比增长114.17%到121.68%。

(一) 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网下投资者询价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二) 上年同期业绩预告

1.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500.00万元至32,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15,766.36万元到16,766.36万元,同比增加100.21%到106.56%。

2.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8,500.00万元至29,5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增加15,192.63万元到16,192.63万元,同比增加114.17%到121.68%。

(三) 本期业绩预告数据为公司根据经营情况的初步测算,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733.64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3,307.37万元。

(二) 每股收益为1.21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一) 主营业务影响

2021年,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保持旺盛,主要产品产能稳定提升,公司积极把握市场机遇,产销规模同比增长,全球市场份额稳步增长。公司不断提升产品品质,满足不同领域客户的个性化需求,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同时,公司产品在新能源、LED、电子以及医疗防护应用的积极拓展也对业绩提升带来了积极影响。

(二)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

2021年度净利润预增重大影响主要是取得政府补助、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等项目,对公司2021年年度净利润预增无重大影响。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1. 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1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10日

关于调整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及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发出日期:2022年1月10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安信目标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安信目标收益债券

基金管理人: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全称:安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2022年1月11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2022年1月11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申购起始日:2022年1月11日

暂停大额申购(单位:人民币元):60,000.00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60,000.00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6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的投资者限制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

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申购